

# 物理学与信息技术学院 2023 年博士研究生 招生办法

## 一、学院简介

陕西师范大学是教育部直属、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大学，国家教师教育“985工程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建设高校。物理学与信息技术学院是学校的主干学院，历史悠久、传统优良，其前身可追溯至1944年成立的陕西省立师范专科学校理化科，2000年，物理系与应用声学研究所合并成立物理学与信息技术学院。经过70余年的建设，学院已发展成多学科、多层次、具有一定规模和实力的教学科研单位。物理学专业是首批国家级特色专业、国家一流专业、陕西省名牌专业。学院拥有国家级跨学科“x-物理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跨学科“x-物理学”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省级“物理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和“电工电子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等人才培养平台。学院现有物理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物理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2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物理学、信息与通信工程），1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课程与教学论），2个专业学位硕士授权点（学科教学、电子信息）。

学院秉承“厚基础、重交叉、促创新、国际化、高素质”的教育理念和以科研训练带动素质教育的策略。学院先后培养出包括澳门大学第八任校长赵伟、国家级教学名师傅钢善、中国工程院院士张平祥、全国模范教师仰孝升等一大批为国家做出重要贡献的优秀人才。

学院现有陕西省超声学重点实验室、陕西省“四主体一联合”先

进钼化合物功能材料校企联合研究中心、“陕西师范大学·中国科学院西安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先进光子学与光子工程联合研究中心”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理论物理学术交流与人才培养平台”，“西安市交叉物理学国际联合研究中心”和“西安市先进光子学与光子工程联合研究中心”等省市级科研平台，研究方向涵盖了物理科学及相关的主要领域。

学院现有教职工 130 人，其中教授 50 人，副教授 42 人，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占学院教师总数的 92%以上。导师队伍中双聘院士 1 人，国家级突出贡献专家 1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3 人，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1 人，国家级高层次人才 3 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计划 1 人，省三五人才 3 人，入选省级高层次人才项目 8 人，省科技新星 3 人，香江学者 1 人，曲江学者 1 人。

学院以人才培养为根本，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方面进行了一系列富有成效的工作，通过创新性的培养模式和课程设置、丰富的国际交流体验等个性化培养手段，旨在造就具有深厚数理基础、多学科交叉理念、创新精神、广泛适应能力和国际化视野的复合型人才。近年来，人才培养取得显著成效，荣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项，陕西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特等奖 4 项，一等奖 4 项。主持参与国家级、省级高等教育改革项目二十余项，发表教学研究论文近百篇。学院的科研实力雄厚，近年来，先后承担和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及各类省部级项目 340 余项，发表高水平的研究论文 2500 余篇，授权专利 330 余项，获省部级以上奖 28 项，厅局级奖 57 项，出版专著及教材 40 余部。

## 二、招生专业及研究方向，外国语及业务水平要求

### (一) 招生专业及研究方向

理学与信息技术学院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采用“申请-考核”制，招生专业及研究方向如下：

一级学科名称及代码	二级学科名称及代码	研究方向	业务水平测试科目名称
0702 物理学	070201 理论物理	01 非线性动力学与复杂系统	量子力学
	070203 原子与分子物理	01 强场物理	高等原子与分子物理
		02 原子分子物理及 X-射线超快强场物理	高等原子与分子物理
	070205 凝聚态物理	01 电介质物理与功能材料	固体物理
		02 超导物理与材料	固体物理
		03 多铁性材料物理	固体物理
		04 低维凝聚态物理	固体物理
		05 低维材料及物理性能	固体物理
		06 量子物质及调控	固体物理
		07 纳米半导体材料及物理性能	固体物理
	070206 声学	01 超声工程	声学理论
		02 超声检测	声学理论
		03 医学超声	声学理论
	070207 光学	01 激光光谱学	量子力学
		02 微纳米光子学	量子力学
		03 超快激光器	量子力学
		04 光学成像技术	量子力学

备注：表中所有二级学科均可招收少数民族骨干博士生。

### (二) 外国语及业务水平要求

“申请-考核”者需首先达到我校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所列出的学术学位博士生报考的基本条件。此外，还应满足下列条件：

### 1. 外国语

(1) 英语成绩（水平）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全国大学英语六级 425 分及以上（5 年内有效）；本科或硕士为全日制英语语言文学相应专业毕业，且获得国家英语专业四级及以上等级考试合格证书；在相应英语国家获得硕士学位；新托福（IBT）成绩 80 分及以上（5 年内有效）；雅思成绩 6 分及以上（5 年内有效）；新 GRE 考试 Verbal 成绩 154 分及以上（5 年内有效）；或近 3 年内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全英文学术论文。

(2) 非英语语种的申请人外语水平达到 1 中要求相当条件。

(3) 未达到认定标准者，须通过外语水平测试。

### 2. 业务要求

(1)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发表（含录用和在线发表）SCI 或我校认定的权威学术论文一篇。考生所发表的学术论文应与所报考专业密切相关。

(2) 往届硕士毕业生：除满足应届硕士生条件外，还应有不低于基本条件规定的其它学术论文，或主持课题，或出版专著，或发明专利等科研成果。

(3) 业务要求不符者，须通过业务水平测试。

### 3. 其他要求

应届硕士生必须在博士入学前取得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 **（三）提交“申请资料”**

详细材料要求见陕西师范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除学校博士招收简章要求的材料之外，申请者还需提供以下材料：

1. 本科毕业证、学位证复印件，境外获得学历和学位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认证证书的复印件。

2. 硕士阶段的学习成绩单（须培养单位相关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盖章）。

3. 学位论文：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供硕士学位论文或学位论文的详细摘要和目录。往届生须提供完整学位论文和学位论文相关的说明材料（如论文答辩委员会情况，答辩决议复印件等）。

4. 研究成果：近 5 年以来所发表的学术论文、专利、获奖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及相关材料。

5. 研究计划：内容包括本人学习及学术研究的简要经历和研究成果，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拟从事的研究方向和科研设想及研究计划等（不低于 1500 字数）。

6. 其他外语水平材料复印件。如出国留学、国家级权威英语考试等方面的材料。

申请者应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一经发现存在伪造、提交虚假材料等违纪行为，将根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包括取消录取资格及学籍等，相关后果由申请者承担。

## **三、报考程序及要求**

### **（一）网上报名、提交资料阶段**

根据陕西师范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上的要求，完成网上报名、交费和现场确认。

具体要求见陕西师范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 **(二)资格初审、复审、水平测试、综合考核**

### **1. 资格初审**

研招办对考生报名资料进行审核，审核材料是否完善，是否符合博士报考条件，是否参加外国语水平测试。

### **2. 资格复审**

物理学与信息技术学院专家对考生业务情况进行复审并打分，确定是否符合物理学与信息技术学院“申请-考核”业务条件。部分考生虽达到各单位招生办法中规定的基本条件，但审核专家认为未达到或不好判定是否达到要求的，须参加物理学与信息技术学院组织的业务水平测试，测试通过者准予参加综合考核。

资格复审结果报研招办核准，研招办汇总复审结果后，在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公布。

### **3. 水平测试**

水平测试分为外国语水平测试和业务水平测试。未达到物理学与信息技术学院外语或业务水平的人员需要参加相应水平测试。水平测试具体安排见 3 月下旬发布的水平测试通知。

### **4. 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包括外语水平测试、业务能力考核（专业知识考查、科研创新能力及综合素质考查三个部分）。其中外语水平测试偏重于考生外语水平是否达到招生单位或学科要求。

综合考核时间：由物理学与信息技术学院组织实施，具体时间请考生及时关注物理学与信息技术学院网站通知栏。

### **(三) 拟录取阶段**

1. 物理学与信息技术学院根据考生总成绩按业务考核成绩排序，并向研究生院提交拟录取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经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审核通过的申请者经公示无异议后发放录取通知书。

2. 考生入学时须进行体检，未达到高等学校招生体检标准者，取消入学资格。

3. 所有录取为国家计划内非定向博士研究生，入学前将人事档案关系转入我校，毕业后自主择业；录取为原单位定向培养的考生，必须与我校签订相应的定向协议书，入学前不转户口和人事档案等关系，毕业后回原单位工作。

### **四、其他**

本简章未尽事宜，以我校发布的 2023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为准。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电话：029-81530750

物信院 2023 年博士招生 QQ 群：631823984

注：“实名+专业”加入物信院 2023 年博士招生群。